



香 港 商 船 資 訊

HONG KONG MERCHANT SHIPPING INFORMATION NOTE

甲板見習生懷疑墮海

致：船東、船舶經理人、船舶經營人、船長和高級船員

概要

一艘香港註冊船舶上發生致命意外，一名甲板見習生失蹤，疑因在主甲板把垃圾桶內垃圾倒出船舷外時墮海。本文旨在提醒船舶管理公司和船上人員，對於新入職及／或經驗不足、級別較低的高級船員和普通船員，務須多加提點，以加強他們對船上環境的安全意識。

事 故

1. 2008年8月5日1700時左右，在一艘由比利時安特衛普前往美國莫比爾的香港註冊散貨船上，一名首次出海並在船上工作了約四個月的甲板見習生在惡劣天氣下失蹤。當局懷疑，他在同日1500時至1530時期間，獨自在主甲板的左舷把生活垃圾倒進海中時墮海，但未為其他船員即時發現。由於在船上找不到該甲板見習生，加上水手長報稱較早前發現通往主甲板左舷的風雨密門打開了，且現場留下汽水罐、一隻橡膠涼鞋和一個船艙垃圾桶，船長遂於1900時宣布有人墮海。該船雖曾聯同其他船舶和一架搜救飛機在附近水域進行搜救，但仍找不到失蹤的甲板見習生。

2. 這宗致命意外的調查確定，肇事原因是該甲板見習生未有遵照船長的指示，即未經船長許可不得在惡劣天氣下前往開敞甲板。

汲取教訓

3. 船長務須採取措施，確保船員未經船長許可不得在惡劣天氣下前往開敞甲板。船長和高級船員應特別提點新入職及／或經驗不足、級別較低的高級船員和普通船員，以加強他們對船上環境的安全意識。

4. 船東、船舶經理人、船舶經營人、船長和高級船員務須留意上述情況，從中汲取教訓。

海事處航運政策科

2009年9月7日